

##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 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4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将通过子公司陕西汉江机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江机床”）、子公司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江工具”）、全资子公司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齿轮”）实施，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汉江机床、汉江工具、沃克齿轮拟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授权董事长签署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文件。

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	项目建设主体（户名）	开户行
秦创原·秦川集团高档工业母机创新基地项目（一期）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宝鸡分行
新能源汽车领域滚动功能部件研发	陕西汉江机床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汉中分行

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新能源乘用车零部件建设项目	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西安分行
复杂刀具产业链强链补链赋能提升 技术改造项目	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汉中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长安银行宝鸡分行

公司、汉江机床、汉江工具、沃克齿轮将按规定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交通银行宝鸡分行、中国银行汉中分行、浙商银行西安分行、工商银行汉中分行、长安银行宝鸡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日